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晋银函〔2024〕32号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关于省政协 十三届二次会议经济建设类第0812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王正通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以能碳数据为依托，通过省级信用平台，助力中小企业信贷服务的提案”由我分行会同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办理，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共建省级‘碳征信’能碳数据平台，推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数字金融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建议

近年来，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扎实开展企业碳账户监测工作，

先后选定长治、大同、阳泉三市纳入企业碳账户试点，构建了涵盖工业、农业等具有资源型经济特色的碳账户监测体系，为监测企业赋予不同颜色标志的碳排放标识码，进行差异化金融支持。在拓展碳账户应用场景方面，开展了“碳征信”试点。2023年，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指导省级地方征信平台开发绿色金融板块，在长治市开启“碳征信”应用试点，推出了涵盖企业碳排总量、碳排结构、贴标评价等全方位信息的企业碳征信报告，中国工商银行长治分行参考该报告，为气候投融资项目库某企业发放优惠利率贷款累计超过1亿元。

下一步，我分行将加强与政府部门协作联动，强化企业碳账户基础数据采集工作，统筹推进全省企业碳账户扩容建设，引导金融机构开展基于企业碳账户的多元化金融业务。指导省级地方征信平台运营机构创新产品服务场景，向金融机构提供“碳征信”服务，支持绿色信贷的发放。

二、关于“建设绿色项目库，基于优质项目加快推动应用性金融产品开发”的建议

2023年，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积极建言献策，协调推动省政府成立山西省转型金融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形成由常务副省长任组长，省发展改革委、省地方金融管理局、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三方牵头，其他相关部门协同参与的工作格局。转型金融工作领导小组将制定支持目录作为转型金融工作的首要任务，目前已完成焦化、有色行业转型金融支持目录征求意见稿。

下一步，我分行将继续履行转型金融工作牵头部门职责，协

调相关部门加快推进转型金融基础性工作，修改完善并发布重点行业转型金融支持目录。配合省生态环境厅建立完善气候投融资项目库，指导金融机构围绕气候投融资重点项目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将更多金融资源投向应对气候变化领域。

如您对以上答复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省绿色金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

2024年4月19日